

中 | 华 | 经 | 典 | 名 | 著  
全本全注全译丛书

# 春秋公羊传

黄铭 曾亦 译注



中华书局

中华  
经典  
名著

全本全注全译丛书

黄铭 曾亦◎译注

# 春秋公羊传

中华书局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春秋公羊传/黄铭,曾亦译注. —北京:中华书局,2016.9  
(2017.3重印)

(中华经典名著全本全注全译丛书)

ISBN 978-7-101-11880-3

I.春… II.①黄…②曾… III.①中国历史-春秋时代-史籍②《公羊传》-译文③《公羊传》-注释 IV.K225.0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6)第 125897 号

---

书 名 春秋公羊传  
译 注 者 黄 铭 曾 亦  
丛 书 名 中华经典名著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 
责任编辑 王水涣  
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 
(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)  
<http://www.zhbc.com.cn>  
E-mail:zhbc@zhbc.com.cn  
印 刷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  
版 次 2016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 
2017 年 3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  
规 格 开本/880×1230 毫米 1/32  
印张 25% 字数 420 千字  
印 数 6001-12000 册  
国际书号 ISBN 978-7-101-11880-3  
定 价 56.00 元

---



普及类古籍整理图书专项资助项目

## 前 言

案,《汉书·艺文志》云:“《春秋古经》十二篇,《经》十一卷。”则《春秋古经》与《经》不同。盖《经》即《公羊》、《穀梁》所据之《春秋经》,记载鲁隐元年至哀十四年间之事,凡二百四十二年;至于《春秋古经》,疑为《左氏》学者所称之古文经,所载史事至哀十六年“孔丘卒”为止,凡二百四十四年事。

### 一 “春秋”之名

相传孔子作《春秋》。然孔子之前,旧有“春秋”之目。盖上古时,凡记事之书,俱可名为《春秋》也。

孔颖达《左传正义》云:

“春秋”之名,经无所见,唯传记有之。昭二年,韩起聘鲁,称“见《鲁春秋》”。《外传·晋语》司马侯对晋悼公云:“羊舌肸习于《春秋》。”《楚语》申叔时论傅太子之法云:“教之以《春秋》。”《礼·坊记》云:“《鲁春秋》记晋丧曰‘杀其君之子奚齐’。”又《经解》曰:“属辞比事,《春秋》教也。”凡此诸文所说,皆在孔子之前,则知未修之时旧有“春秋”之目。其名起远,亦难得而详。

可见,迟至先秦时,诸国史书已颇名为“春秋”矣。

除孔氏所引书外，先秦古书已颇有言及“春秋”之书者。庄公七年《公羊传》云：“不修《春秋》曰：‘雨星不及地尺而复。’”《礼记·坊记》云：“《鲁春秋》犹去夫人之姓，曰‘吴’，其死曰‘孟子卒’。”此言鲁国有《春秋》也。又据《墨子·明鬼下》，周、燕、宋、齐俱有《春秋》。又，诸家多引《墨子》“吾见百国《春秋》”之说。可见，此时诸国俱有《春秋》。

此外，先秦时又颇有泛称《春秋》者。《管子·法法》云：“故《春秋》之记，臣有弑其君，子有弑其父者矣。”《管子·山权数》云：“《春秋》者，所以记成败也。”《韩非子·内储说上》云：“《春秋》之记曰‘冬十二月霰霜不杀菽’，何为记此？”《战国策·燕策》载苏代语云：“今臣逃而纷齐、赵，始可著于《春秋》。”载乐毅语云：“臣闻贤明之君，功立而不废，故著于《春秋》。”《国语·楚语上》载申叔时语云：“教之《春秋》，而为之耸善而抑恶焉，以戒劝其心。”《国语·晋语七》载司马侯语云：“羊舌肸习于《春秋》。”据此，当时凡言诸国史记者，俱名“春秋”矣。

盖“春秋”本国史之名，然其时私家著述，乃至后世史家，亦颇取“春秋”以名其书。先秦已有《虞氏春秋》、《吕氏春秋》、《晏子春秋》、《李氏春秋》等，此后，又有西汉陆贾《楚汉春秋》、东汉赵晔《吴越春秋》、晋司马彪《九州春秋》、习凿齿《汉晋阳秋》、孙盛《晋阳秋》（阳秋即春秋，避晋简文帝皇后郑春讳而改）与《魏氏春秋》、檀道鸾《续晋阳秋》、魏崔鸿《十六国春秋》、清吴任臣《十国春秋》等，则后世学者犹以“春秋”名诸史也。

先秦时，诸国史记不独以“春秋”为通名，又别有专名者。《孟子·离娄下》云：“晋之《乘》，楚之《梲杌》，鲁之《春秋》，一也。”至于魏，则有《竹书纪年》。杜预《春秋经传集解》序云：“‘春秋’者，鲁史记之名也。”则“春秋”者，又似为鲁史之专名也。

孔颖达《左传正义》云：

案《外传》，申叔时、司马侯乃是晋、楚之人，其言皆云“春秋”，不言“乘”与“梲杌”。然则“春秋”是其大名，晋、楚私立别号，鲁无别号，故守其本名。

孔氏盖以“春秋”为通名耳。刘知几亦曰：“然则《乘》与《纪年》、《春秋》，其皆《春秋》之别名者乎！”（《史通·六家》）据此，则诸国史记皆有《春秋》之大名，至于《春秋》、《乘》、《纪年》之名，不过别号耳。

可见，先秦时“春秋”之名，实兼有二义，盖既为鲁史记之专名，又为诸国史记之通名也。

其一，鲁史记之名。孔子因鲁史记以作《春秋》，其名或因其旧。《汉书·艺文志》云：“以鲁周公之国，礼文备物，史官有法，故与左丘明观其史记，据行事，仍人道，因兴以立功，就败以成罚，假日月以定历数，藉朝聘以正礼乐。有所褒讳贬损，不可书见，口授弟子，弟子退而异言。”《汉书·司马迁传》云：“孔子因鲁史记而作《春秋》，而左丘明论辑其本事以为之传。”俱谓孔子前本有《鲁春秋》，孔子盖因之而作《春秋》也。其后，赵岐、卢钦、《隋书·经籍志》、陆德明、颜师古、苏轼、吕大奎、家铉翁、邵宝、王阳明等，皆从此说。

其二，诸国史记之名。《公羊传》徐彦疏引闵因叙云：“昔孔子受端门之命，制《春秋》之义，使子夏等十四人求周史记，得百二十国宝书。九月经立。《感精符》、《考异邮》、《说题辞》具有其文。”盖自公羊家立场而言，孔子修《春秋》，乃祖述尧舜，宪章文武，损益四代，而为通天下万世之新制，故不当独据鲁史，亦据诸国之史也。是以《春秋》据一国之史，亦足以施于万国也；虽取于二百四十二年断代之事，犹足以通诸万世也。

然不论《春秋》为鲁史记，抑或为诸国史记，俱记事之书也。洎乎孔子据旧史记而成《春秋》，“春秋”遂成一专名矣。且孔子作《春秋》，因史事而加王心，大异于记事之史，故公羊家谓《春秋》为经，实以《春秋》非仅详于史事者，实别有微言大义存焉。

是以孔子所成《春秋》，固为专名也。然其得名为《春秋》，当有不同于史记之义者。后世论孔子《春秋》之得名，大致有如下数说：

其一，错举四时为名。杜预《春秋经传集解序》云：

“春秋”者，鲁史记之名也。记事者，以事系日，以日系月，以月系时，以时系年，所以纪远近、别同异也。故史之所记，必表年以首事，年有四时，故错举以为所记之名也。

孔颖达疏云：

年有四时，不可遍举四字以为书号，故交错互举，取“春秋”二字，以为所记之名也。春先于夏，秋先于冬，举先可以及后，言春足以兼夏，言秋足以见冬，故举二字以包四时也。“春秋”二字是此书之总名，虽举“春秋”二字，其实包冬夏四时之义。四时之内，一切万物生植孕育，尽在其中。《春秋》之书，无物不包，无事不记，与四时义同，故谓此书为《春秋》。

杜预虽张古学门户，然其“错举”说，则似平实近理，故皮锡瑞《春秋通论》亦谓“此说得之”。

其二，春生而秋成。《公羊传》徐彦疏云：

问曰：案《三统历》云：“春为阳中，万物以生；秋为阴中，万物以成，故名《春秋》。”贾、服依此以解“春秋”之义，不审何氏何名《春秋》乎？答曰：《公羊》、何氏与贾、服不异，亦以为欲使人君动作不失中也。而《春秋说》云“始于春，终于秋，故曰《春秋》”者，道春为生物之始，而秋为成物之终，故云“始于春，终于秋，故曰《春秋》”也。

案《左传》孔疏引贾逵语云：“取法阴阳之中，春为阳中，万物以生，秋为阴中，万物以成，欲使人君动作不失中也。”此说本出于刘歆《三统历》。《汉书·律历志》云：“歆究其微眇，作《三统历》及《谱》以说《春秋》，推法密要，故述焉。夫历春秋者，天时也，列人事而因以天时。传曰：民受天地之中以生，所谓命也。是故有礼谊动作威仪之则，以定命也。能者养以之福，不能者败以取祸。……故春为阳中，万物以生，秋为阴中，万物



以成。”刘歆、贾逵、服虔之说，似与杜预不同。然徐彦以《公羊》、何氏之说与贾、服不异，而谓《春秋说》亦然。盖春生秋成，万物受中以生，而人君动作亦当不失中，此先民共有之世界经验，宜乎今古文家所同也。

若此二说，则孔子以“春秋”名其制作，取义殆同于诸国史记，似未见别有深义焉。故后世颇有学者别考“春秋”之深义者，有如下数说：

其一，以《春秋》当一王之法，其命名有赏刑、褒贬之义。董仲舒《春秋繁露·四时之副》云：“庆为春，赏为夏，罚为秋，刑为冬。”郑樵则曰：“取赏以春夏，刑以秋冬。”又曰：“一褒一贬，若春若秋。”此义盖出于襄二十年《左传》与《周礼·春官》。

其二，与《春秋》成书时间有关，即春作而秋成。徐彦疏引《春秋说》云：“哀公十四年，春，西狩获麟，作《春秋》。九月，书成。以其书春作秋成，故云《春秋》。”然徐彦本人不同意此说，庄七年疏云：“旧解云‘孔子修之，春作秋成，谓之《春秋》’者，失之远矣。”此说专以“春秋”得名系于孔子，然孔子前实有“春秋”之通名，则此说甚狭，尤未必合于旧史之义。此说虽出公羊家言，然与《公羊传》引“不修《春秋》”之文不合。

其三，“奉始养终”之说。此说出于《论衡·正说篇》，云：“春者，岁之始；秋者，其终也。《春秋》之经可以奉始养终，故号为《春秋》。”

其四，“与日月并行而不息”之义。此徐彦疏之另一说也。

哀十四年传：制《春秋》之义以俟后圣，以君子之为，亦有乐乎此也。

何注：待圣汉之王以为法，乐其贯于百王而不灭，名与日月并行而不息。

徐疏：制作《春秋》之义，谓制《春秋》之中赏善罚恶之义也。……《春秋》者，赏善罚恶之书，有国家者最所急务，是以贯通于百王而不灭绝矣，故孔子为后王作之。云“名与日月并行而不息”者，谓名之曰《春秋》，其合于天地之利，生成万物之义，凡为君者不得不尔，故曰“名与日月并行而不息”也。

盖《春秋》之义，圣王之法也。斯义斯法，虽因春秋三世之诸国史记旧文，历春至秋，三时而成，然其“赏善罚恶”之功，则流播于千秋万世，春去秋来，生生不息，故君子所乐在乎此也。此说既得“春秋”通名之义，又深探圣心，得孔子制作专名之义。是以诸说中，此说虽有扬高凿深之嫌，然亦属近理。

近人于省吾《岁时起源初考》别有一说，谓上古时仅春、秋二时，而无冬、夏二时，故古人以春秋总括一年。古史以“春秋”为名，良以此焉。

## 二 孔子与《春秋》

《春秋》本为旧史，不过记事之书而已，后经孔子之笔削，遂得为经矣。盖经虽承旧史，然非为记事而作，以其别有圣人之义例存焉。此说实为今、古文家所共许，自古皆然，非若今日治孔子者，专据《论语》，而不知有《春秋》，适自狭陋耳。

庄七年，夏四月，辛卯，夜，恒星不见。夜中，星贯如雨。《公羊传》云：

如雨者何？如雨者，非雨也。非雨，则曷为谓之如雨？不修《春秋》曰“雨星不及地尺而复”，君子修之曰“星贯如雨”。

可见，《公羊传》明谓《春秋》有“修”与“不修”之别。盖“不修”之《春秋》，即孔子所据旧史也；若今《春秋》所见“星贯如雨”一语，实出孔子所修也。

不修《春秋》有二。其一，鲁史记也。杜预《春秋经传集解序》云：“仲尼因鲁史策书成文。”即此说也。且《春秋》上记隐，下至于哀之获麟，所记史事全以鲁为主，则《春秋》显与鲁史记最有关系。

其二，百二十国宝书。司马迁《十二诸侯年表序》云：“是以孔子明王道，干七十余君，莫能用。故西观周室，论史记旧闻，兴于鲁而次《春秋》，上记隐，下至哀之获麟。”又，《公羊传》徐疏引闵因叙云：“昔孔子受端门之命，制《春秋》之义，使子夏等十四人求周史记，得百二十国宝书。

九月经立。”孔颖达《左传正义》引沈文阿语云：“《严氏春秋》引《观周篇》云：孔子将修《春秋》，与左丘明乘，如周，观书于周史，归而修《春秋》之经，丘明为之传，共为表里。”此数说皆以孔子兼采诸国史记，至有百二十国书之多。

至于君子修《春秋》，亦有二说：

其一，孔子作《春秋》。此说最为普遍，无论今、古文家，俱无异辞。如《春秋繁露·俞序》云：“仲尼之作《春秋》也，上探正天端。”《春秋纬·考异邮》云：“孔子受端门之命，制《春秋》之义。”《握诚图》云：“孔子作《春秋》，陈天人之际，记异考符。”《元命苞》云：“孔子曰：丘作《春秋》，始于元，终于麟，王道成也。”《演孔图》云：“丘作《春秋》，天授《演孔图》。”《说题辞》云：“孔子作《春秋》，一万八千字，九月而书成。”《史记·孔子世家》云孔子“因史记作《春秋》”。《盐铁论·相刺》云：“孔子曰：……东西南北七十说而不能用，然后退而修王道，作《春秋》，垂之万世之后，天下折中焉。”《说苑·贵德》云：“于是退作《春秋》，明素王之道。”《至公》云：“（夫子）退而修《春秋》，采毫毛之善，贬纤芥之恶，人事泐，王道备，精和圣制，上通于天而麟至。”扬雄《剧秦美新》云：“仲尼不遭用，《春秋》因斯发。”《论衡·超奇》云：“孔子得史记以作《春秋》。”又云：“孔子作《春秋》，以示王意。”《定贤》云：“孔子不王，作《春秋》以明意。”《书虚》云：“使孔子得王，《春秋》不作。”《齐世》云：“至周之时，人民久薄，故孔子作《春秋》。”《效力》云：“孔子，周世多力之人也。作《春秋》，删五经，秘书微文，无所不定。”可见，汉人莫不视《春秋》出于孔子也。

今人尚信《孟子》，其中有谓“孔子作《春秋》”之语。至于《公羊传》，其中实有明文。如上引庄七年《公羊传》所言“君子”，汉人多以为指孔子。王充曰：

不修《春秋》者，未修《春秋》时鲁史记，曰“雨星不及地尺而复”。君子者，谓孔子也。孔子修之，“星霰如雨”。（《论衡·艺增》）

则《公羊传》尚未明言孔子修《春秋》，而王充乃申言之矣。

又，昭十二年，齐高偃帅师纳北燕伯于阳。《公羊传》云：

伯于阳者何？公子阳生也。子曰：“我乃知之矣。”在侧者曰：“子苟知之，何以不革？”曰：“如尔所不知何？《春秋》之信史也，其序则齐桓、晋文，其会则主会者为之，其词则丘有罪焉尔。”

前言孔子削旧史而成《春秋》，此则言孔子以《春秋》为信史而笔其旧也。据此，“孔子作《春秋》”，《公羊传》可谓言之确凿矣。近人熊十力亦云：“是孔子自明述作之怀，为七十子之徒转相传授，《孟子》、《公羊》并见称引，绝不容疑。”

又，哀十四年，西狩获麟。《公羊传》云：

西狩获麟，孔子曰：“吾道穷矣！”……君子曷为为《春秋》？拨乱世，反诸正，莫近诸《春秋》。则未知其为是与？其诸君子乐道尧舜之道与？末不亦乐乎尧舜之知君子也？制《春秋》之义以俟后圣，以君子之为，亦有乐乎此也。

此谓孔子作《春秋》甚明，且谓孔子《春秋》，非详于记事，乃制义也。

其二，周公成《春秋》之书法。杜预《春秋经传集解》序云：

仲尼因鲁史策书成文，考其真伪，而志其典礼，上以遵周公之遗制，下以明将来之法。……盖周公之志，仲尼从而明之。……其发凡以言例，皆经国之常制，周公之垂法，史书之旧章。仲尼从而修之，以成一经之通体。其微显阐幽，裁成义类者，皆据旧例而发义，指行事以正褒贬。

今文家尊孔子，以《春秋》义例悉出于孔子。然古文家欲尊《左氏》，乃有周公发凡之说，盖以义例之大端归于周公也，是以孔子虽修《春秋》，不过遵循“周公之垂法，史书之旧章”而已。

可见，三传唯《公羊传》有“孔子作《春秋》”之明文，又谓获麟为异，

盖天示以周之将亡也，是以孔子因以伤“吾道穷矣”，遂作《春秋》。据此，孔子作《春秋》之时间，当在哀十四年。何休注云：

麟者，太平之符，圣人之类，时得麟而死，此亦天告夫子将没之征，故云尔。

盖麟本圣人之类，而孔子以麟自比，乃伤斯文将坠，此道不行，遂作《春秋》以垂法后世焉。故徐彦疏云：

《公羊》以为哀公十四年获麟之后，得端门之命，乃作《春秋》，至九月而止笔。

然公羊家尚有一说。晋孔衍(369-423)另有《公羊传》本，其中有云：

十有四年，春，西狩获麟。何以书？记异也。今麟非常之兽，其为非常之兽，奈何有王者则至，无王者则不至？然则孰为而至？为孔子之作《春秋》。（《左传正义》孔疏引）

显然，此传本与何休所据《公羊传》不同，其对“获麟”之解释，亦与何休不同。盖此本以孔子作《春秋》，成素王之功，故麟为瑞应而至也。据此，孔子实前于获麟而作《春秋》也。

范宁亦同此说。其《穀梁传》序谓“先王之道既弘，麟感化而来应。因事备而终篇，故绝笔于斯年”。杨士勋伸其说云：“杜预解《左氏》，以为获麟而作《春秋》。今范氏以作《春秋》然后麟至者，以麟是神灵之物，非圣不臻。故《论语》云：‘凤鸟不至，河不出图，吾已矣夫。’《礼器》云：‘升中于天，而凤皇降，龟龙假。’《公羊传》曰：‘麟有王者则至。’《援神契》曰：‘德至鸟兽则麒麟臻。’是非有明王，则五灵不至也。当孔子之世，周室陵迟，天下丧乱，岂有神灵之物无故而自来？明为仲尼修《春秋》，麟应而至也。然则仲尼并修六艺，何故不致诸瑞者？”

然此说与汉代《左氏》说同。案哀十四年孔疏云：“贾逵、服虔、颖容等皆以为孔子自卫反鲁，考正礼乐，修《春秋》，约以周礼，三年文成致

麟，麟感而至。”又，杜序孔疏云：“服虔云：‘夫子以哀十一年自卫反鲁而作《春秋》，约之以礼，故有麟应而至。’”徐彦疏亦云：“《左氏》以为鲁哀十一年夫子自卫反鲁，十二年告老，遂作《春秋》，至十四年经成。”盖徐氏据《左传》推定孔子于哀十一年反鲁，十二年告老，遂作《春秋》，至十四年经成。故杨士勋云：“先儒郑众、贾逵之徒，以为仲尼修《春秋》，约之以《周礼》，修母致子，故独得麟也。”可见，贾、服之徒，盖以孔子先作《春秋》而致麟也。（司马迁尚有一说，盖以孔子厄于陈、蔡时作《春秋》，则在哀六年，而与获麟绝无关系。）

对此，杜预颇不谓然，其《春秋经传集解》序云：

或曰：《春秋》之作，《左传》及《穀梁》无明文。说者以为仲尼自卫反鲁，修《春秋》，立素王，丘明为素臣。言《公羊》者，亦云黜周而王鲁，危行言孙，以辟当时之害，故微其文，隐其义。《公羊》经止获麟，而《左氏》经终孔丘卒，敢问所安？

答曰：异乎余所闻！仲尼曰：“文王既没，文不在兹乎？”此制作之本意也。叹曰：“凤鸟不至，河不出图。吾已矣夫！”盖伤时王之政也。麟凤五灵，王者之嘉瑞也。今麟出非其时，虚其应而失其归，此圣人所以为感也。绝笔于获麟之一句者，所感而起，固所以为终也。……子路欲使门人为臣，孔子以为欺天。而云仲尼素王，丘明素臣，又非通论也。先儒以为制作三年，文成致麟，既已妖妄。又引经以至仲尼卒，亦又近诬。据《公羊》经止获麟，而《左氏》小邾射不在三叛之数，故余以为感麟而作。作起获麟，则文止于所起，为得其实。至于“反袂拭面”，称“吾道穷”，亦无取焉。

盖汉魏人习于孔子素王之说，不独今文家，虽古文家亦然。贾逵《春秋序》云：“孔子览史记，就是非之说，立素王之法。”郑玄《六艺论》云：“孔子既西狩获麟，自号素王，为后世受命之君制明王之法。”（《春秋经传集解》序孔疏引）此诚杜预所讥也。今文家谓孔子伤麟死而作《春秋》，则

孔子以麟自况也；而古文家谓孔子成《春秋》而麟来，麟为书成之瑞应。麟死，则周为新矣，故孔子作《春秋》；麟来，则《春秋》成，而为新王矣。二说实同，皆以孔子为素王也。

故杜预谓二说俱非。盖孔子伤周政之衰，“文王既没，文不在兹乎”，其欲制作久矣；其后感麟之至，自叹圣人生非其时，道无所行，功无所济，与麟死相类，乃作《春秋》矣。是则杜预犹取《公羊》“感麟而作”之说，至于《左氏》之汉师旧说，则以为妖妄近诬矣。

《春秋》文辞简约，若不通以传，则不过流水账簿而已，别无深意可寻，焉能以经视之哉！至于释经之传，则有《公》、《穀》、《邹》、《夹》等，其中以《公羊》陈义最高，且书法曲折，思辨入微，遂得先立于学官矣。观乎有汉一代之政治施設，虽颇仍秦旧，然其大纲，毕竟由《公羊》绎出。其后两千年间，《公羊》虽未尽为独尊，学者亦不尽为颛门之学，然上至朝廷之议论，至于政治之规摹，下及百姓之日用，概莫不见《公羊》施化之溥博矣。

### 三 口说与载籍

孔子据鲁史旧文作《春秋》，而其微言大义，则口授之，至汉乃著于竹帛，斯为《公羊传》也。徐彦疏云：

孔子至圣，却观无穷，知秦无道，将必燔书，故《春秋》之说口授子夏。度秦至汉，乃著竹帛。

盖孔门弟子中，传经最有功者，莫过于子夏。《孝经钩命决》谓孔子“以《春秋》属商”，而此后传此经者，主要在公羊氏一门。故后儒将《公羊传》溯源于子夏，尚属近理。

至于孔子口传而不载籍者，徐疏犹据讖说，以为孔子避秦燔书之祸故也。然此说实出于何休《解诂》。隐二年，纪子伯、莒子盟于密。《公羊传》云：“纪子伯者何？无闻焉尔。”《解诂》云：

言无闻者，《春秋》有改周受命之制，孔子畏时远害，又知秦将燔《诗》、《书》，其说口授相传，至汉公羊氏及弟子胡毋生等，乃始记于竹帛，故有所失也。

又，定元年，春，王。《公羊传》云：“定、哀多微辞，主人习其读而问其传，则未知己之有罪焉尔。”《解诂》亦云：

此孔子畏时君，上以讳尊隆恩，下以辟害容身，慎之至也。

《公羊传》说甚明，而邵公“辟害容身”之说，实可从中衍出。则自传、注、疏以下，皆以《公羊传》本于孔子口说，至于其中缘由，则因孔子避祸故也。即便揆诸今人之情，此说亦属近理也。

考《公羊传》一书，何休以为“齐人语”者，凡二十四处，唯“是月”一条为“鲁人语”。可见，汉人以《公羊传》为齐学，则未为诬也；且以口说故，乃杂有齐人之语。如隐五年注云：“登，读言得。得来之者，齐人语也。齐人名求得为得来，作登来者，其言大而急，由口授也。”庄二十八年注云：“伐人者为客，读伐长言之，齐人语也。见伐者为主，读伐短言之，齐人语也。”盖《公羊传》若早著于竹帛，当不若是杂有齐人语也。

又，《春秋经》多有阙文，而《公羊传》常以“无闻焉尔”释之，此亦口说之证。故襄二年疏云：“《公羊》之义，口授相传，五世以后方著竹帛，是以传家数云无闻焉尔。”盖《公羊传》文体采用问答形式，足为口说之确证，其有阙者，不过弟子无闻于师故也。

徐疏又引戴宏序云：

子夏传与公羊高，高传与其子平，平传与其子地，地传与其子敢，敢传与其子寿。至汉景帝时，寿乃共其弟子齐人胡毋子都著于竹帛。

戴序叙述《公羊传》传授次第，最为明白。公羊家颇乐引其说，盖以师徒授受之确，足以证《公羊传》之真也；至于《左氏》，则“则师徒相传，又无其人”，故不得不尚文字也。



《汉书·艺文志》著录《公羊传》十一卷，班固自注曰：“公羊子，齐人。”颜师古注曰：“名高。”此说至宋罗璧始有异论。罗璧《拾遗》云：“公羊、穀梁自训高、赤作传外，更不见有此姓。万见春谓皆姜字切韵脚，疑为姜姓假托。”然《四库提要》驳其说云：“邾为邾娄，披为勃鞞，木为弥牟，殖为舌职，记载音讹，经典原有是事。至弟子记其先师，子孙述其祖父，必不至竟迷本字，别用合声。璧之所言，殊为好异。”又云：“程端学《春秋本义》竟指高为汉初人，则讲学家臆断之词，更不足与辨矣。”廖平因谓公、穀俱为卜之双声，羊、梁又商之迭韵，以为齐、鲁同音异字，实均子夏一人。

其实，《礼记·杂记》中即有“公羊贾”之人，或疑公羊贾即《论语》之公明贾，而公羊高即《孟子》之公明高也。公明高，盖曾子弟子也，亦从子夏受经。盖羊与明音近，此说或可通。《汉书·古今人表》有公羊、穀梁列四等，必实有其人可知。可见，旧说未可轻议也。

至于口说之载籍，徐疏据戴宏序，以为景帝时始著于竹帛。此说于《公羊传》文亦有证焉。哀三年，《公羊》之经作“季孙斯、叔孙州雝帅师城开阳”，而《左氏》作“启阳”，徐疏以为，“开者，为汉景帝讳也”。可见，《公羊》著于竹帛，当在景帝时，或在景帝后也。又，案《汉书·外戚传》，景帝六年，立太子荣母为皇后，大行奏疏引《公羊》云：“‘子以母贵，母以子贵。’今太子母号宜为皇后。”段熙仲以为，大行非博士，无与于口授，其所称引必据载籍也。可见，《公羊》著于竹帛，当在景帝六年前。又，《韩诗外传》文字多有与《公羊》同者，而韩婴与董子同时，则知《公羊》著于竹帛当不晚于此时。

《四库提要》以为，《公羊传》不尽出于公羊高，至于著竹帛，则悉本注、疏之说，以为“《传》确为寿撰，而胡毋子都助成之”也。

## 四 授受源流

### 1. 先秦

《春秋》诸传中，《公羊》最早行于世。其授受源流，最初盖出于子